

在重点行业开展12600余项减排项目

广东着力打好臭氧污染防治攻坚战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陈小珊、通讯员粤环宣报道：6月7日，记者从广东省生态环境厅获悉，该厅印发了《广东省臭氧污染防治（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协同减排）实施方案（2023—2025年）》（以下简称《方案》）。根据《方案》，广东将在重点行业开展共计12600余项减排项目，加大VOCs和NOx减排力度。

8—10月为重点时段

《方案》明确提出，聚焦氮氧化物（NOx）和挥发性有机物（VOCs）协同减排，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联防联控。

《方案》要求坚持精准、科学、依法治污，按照近期与中长期目标兼顾、全面防控与重点防控相结合的工作思路，聚焦臭氧前体物NOx和VOCs，加大锅炉、炉窑、发电机组NOx减排力度，加快推进低VOCs原辅材料替代和重点行业及油品储运销VOCs深度治理。

同时，坚持突出重点、分区域、分行业、分步骤施策，以8—10月为重点时段，以广州、深圳、珠海、佛山等市为大气污染防治的重点城市，其他城市在省统一指导下开展区域联防联控。强化臭氧污染防治科技支撑和技术帮扶，完善臭氧和VOCs监测体系，加强执法监管，切实有效开展臭氧污染防治。



广州等城市积极开展臭氧污染防治（资料图片）

关于重点时段减排，《方案》一方面强调聚焦典型行业实施差异化协商减排，根据生产工艺特点、排放标准、治污设施，鼓励现有企业主动自愿通过污染治理设施升级改造、提高污染治理设施效率等措施深化减排。另一方面要求强化臭氧污染高发时段和季节减排，如合理安排大中型装修、建筑墙体涂刷等市政工程施工计划，尽量错开臭氧污染高发时段（10—18时）和月份（8—10月）（应急施工除外）。

重点防控六大行业

关于强化固定源NOx和VOCs减

排，《方案》以钢铁、水泥、玻璃、铝压延加工业、钢压延加工业、石化与化工等为重点行业，提出针对性解决方案。针对钢铁和水泥行业，《方案》要求新建（含搬迁）钢铁项目和水泥项目要达到超低排放水平。2025年年底前，现有钢铁企业、广东省水泥（熟料）制造企业和独立粉磨站要完成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有关负责人表示，臭氧污染的控制是大气污染防治的前沿课题，广东针对臭氧污染问题做到早发现、早部署，积极探索以臭氧为核心的多污染物协同控制。

湛江召开乡村振兴
示范创建工作座谈会

因地制宜打造 地域特色典型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陈克正报道：6月5日，湛江市推进“百千万工程”暨乡村振兴示范创建工作座谈会在廉江召开。

会上，湛江市委书记刘红兵强调，全市各地各部门要深刻认识乡村振兴示范创建是顺应高质量发展新阶段的要求，是全面推动乡村振兴的重要引擎，是推进“百千万工程”的重要手段，是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实现共同富裕的有效途径。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把乡村振兴示范创建工作摆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更加突出的位置抓好抓实，奋力争当新时代乡村振兴样板和排头兵。要突出重点，着力提升乡村振兴示范建设的前瞻性科学性实用性。坚持“五大振兴”一体推进，推动示范区域全面建设；坚持规划先行，因地制宜打造地域特色典型；坚持实事求是，实现示范项目高质高效落成；坚持统筹兼顾，积极谋划全域共同发展新格局。要狠抓落实，以产业兴旺为重点，以环境改善为基础，以风貌提升为关键，以乡风文明为保障，以设施完善为支撑，以治理有效为根本，高标准高质量打造生产美、生活美、生态美的乡村振兴先行示范样板。各县（市、区）要迅速进入状态，找准攻坚战术，压实工作责任，凝聚工作合力，强化要素保障，做好考核评估，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落地，为乡村振兴示范建设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湛江市市长曾进泽要求，各地各部门要提高站位，全面增强工作责任感和使命感，抓紧制定具体创建方案，细化目标责任，扎实推进示范创建工作。各县（市、区）要立足县、镇、村资源特色和发展基础，强化政策支持和改革赋能，实行挂图作战，狠抓任务落实，确保高质高效完成建设任务。要强化引领带动，引导企业、社会组织等和示范创建单位开展合作，推动各方力量参与示范创建，以示范创建带动全市更大范围内乡村发展。

佛山入选全国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陈克正报道：近日，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公示了“十四五”第三批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评审结果，佛山市成功入选全国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并顺利通过公示期。此次获得全国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资格，中央财政三年将给予佛山9亿元海绵城市建设专项资金补助。

2022年11月，佛山成功获批广东省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佛山市委、市政府随即多次召开会议，部署工作安排，开启国家级海绵城市示范申报工作。2023年5月，

经过省财政厅会同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水利厅组织的专家评审，佛山市位列第一名，获得广东省唯一推荐名额。

5月24日，财政部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水利部办公厅组织专家开展了2023年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竞争性评审。佛山市市长白涛牵头，住建局、财政局和水利局主要领导配合组成的答辩小组，高质量完成了答辩演讲，最终成功入选“十四五”第三批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

截至目前，佛山完成海绵城市项目

建设面积92平方公里，建成区海绵城市建设达标面积达51.9平方公里，打造了10.82平方公里的海绵示范片区。全市共建成雨水管渠9790公里，消除建成区易涝点24处，建成万里碧道660公里，实现了建成区8条黑臭水体的长治久清。

下一步，佛山将打造以海绵城市建设助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工业+海绵”示范、以海绵城市建设传承发扬岭南水乡文化的“水文化+海绵”示范、以数字技术支撑全域海绵城市建设的“数字化+海绵”示范，努力探索有益经验，打造佛山样板。

佛山加大对多孩家庭租房支持力度

租房年最高可提公积金超6万元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陈克正报道：近日，佛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发布了《关于调整佛山市提取住房公积金支付房租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此次新政调整了租住商品住房最高可提取额度的计算方式，加大了对多孩家庭租住商品住房的支持力度，并增加租房提取频次。根据《通知》，多孩家庭租住商品住房年最高可提取额度超6万元。该通知从今年7月1日起实施。

《通知》显示，佛山市提取公积金的最高额度将有较大幅度提升。租住商品住房的月最高可提取额度以本市统计部门公布的上一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的10%核定。以统计部门公布的2021年标

准为例，使用新计算方式，个人年度最高可提取额度为10428元，月最高可提取额度为869元；双职工家庭年度、月度最高可提取额分别为20856元、1738元，较之原政策设定额度，增幅可达38.5%。同时，提取的频率也将更加灵活。在按年提取的基础上，增加按月提取的方式，职工可根据需要选择按月提取或按年提取。

此外，佛山专门针对多子女家庭推出了新举措，多孩家庭租住商品住房的，在月租金不超过月最高可提取额度的情况下，以实际房租支出核定；月最高可提取额度以本市统计部门公布的上一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的60%核定，即为普通职工租住商品住房提取限额的6

倍。据悉，多孩家庭是指现有三个以上未成年子女（未满18周岁）的家庭，以职工提供的亲子关系佐证材料核定。月租金大于月最高可提取额度的，超出的部分不计入可提取额度。同一租赁时间段内一个家庭只能以一套住房申报提取。

另外，《通知》还明确了增加按月提取方式，职工可选择按月提取，即一个提取年度内可多次提取，每次提取可申报至当月，不得重复申报。如果选择按年提取，与上一次提取间隔12个月以上方可申报。而选择按月提取，则需与上一次提取间隔1个月以上方可申报。